

第一章 刺客来临

公元前238年，秦王政九年，年初，正是冬天。一天晚上，下了大雪。秦国的右丞相吕不韦，心情非常之好，正在同青年学者应曜闲谈。丞相突然问道：

“老夫的《春秋》，公之于世，已经半年，陛下想也已经浏览一过。据先生看，陛下能够充分理解它吗？”

他们谈论的是楚国的考烈王突然死去的消息，正在分析楚王是病死的，还是被暗杀的……因为消息刚到，非常简单，没有细节，所以一时无从判断，吕不韦突然把话题移开，这使应曜感到突兀，仿佛从牧羊人脚下突然跳出来一只兔子一般。然而他又一想，这是近来丞相最得意的一件事情，也是丞相最喜欢谈论的一个题目。五个月前，《吕览》题名《春秋》，悬之咸阳国门，并且布告全体庶民，有能修正一字者赐千金。果然万民欢腾，一致拍手称快。秦国的士人以及各国的游学之士，开始抄录这部《吕氏春秋》。秦国文化落后，官吏们除了读法律再不读书，而庶民们以吏为师，整个国度孤陋寡闻，只知杀戮，不知其他。《吕氏春秋》的编撰和公布，自然是秦国历史上空前的盛事。吕不韦看见自己编撰的《吕氏春秋》受到庶民的称赞，心里非常高兴。他在“维秦八年”的“秋甲子朔日”亲手写了一篇序言，附在全

书之后，于是便将此书进呈陛下。当序言写好之后，吕不韦不仅同当时吕府的学者进行了谈论，而且特意把这位青年学者应曜找来，让他看是否妥当。应曜在吕府的众多学者之中最为年轻，三十多岁，最敢说话，无论何事，直言不讳，故而受到吕不韦的赏识。不过，现在吕不韦问他的问题，却是他不大了解的事情。首先，他不知道秦王政是否真的读过《吕氏春秋》，自然也就无法估计他读过之后能否理解它。只好根据平时对秦王政的了解，预测他读过《吕氏春秋》以后可能有的反映。他知道《吕氏春秋》同秦国一贯的政策和理论大相径庭，并且同秦王政幼时所受的非常简陋的教育颇有矛盾。于是，他思索了一下说道：

“未必。”

现在该轮到吕不韦沉思了。他脸上方才那种得意的神色，渐渐地消失得无影踪。这天晚上，天气很冷。他袖着手伏在面前的小几上，眯着眼睛，眉头渐渐地皱了起来。后来，他看见身旁放着的高高的铜制油灯，想起不久前那个地方曾跪着一个手执火把照明的仆人。他在心中说道：“一种新的用具尚且不能立即被众人接受，何况一种新的思想。”

当时一般贵族和官宦人家都不敢用铜制油灯。铜称美金，黄金，昂贵得很。人们不能为了取得片刻的光明，就倾家荡产。吕不韦想道：“铜制的油灯，开支太大，莫非取得新思想也要开支吗？思想的花费是什么呢？悟性是怎么来的……”

应曜见丞相久久地沉默着，便说道：

“在一百二十年前，真正的新思想是孟轲的政治学说。然而当时的诸侯谁也接受不了它，甚至不能容忍它。那时商鞅的政治学说，并不是什么新鲜东西。当时在三晋，每一个士人和小官吏，都非常熟悉商鞅后来鼓吹的那一套。然而正是这种陈旧过时的东西，一旦传入秦国，立刻就被充分理解。一百多年以来，商鞅的这一套，已经成为秦国的根深蒂固的传统。臣正是根据这一点，才说了‘未必’二字。”

吕不韦想着：这个年轻人聪明之极。他所说的，也许有道理，也许毫无根据。是了，他是楚国人。他们楚国人，总是对秦国估计不足。可见聪明

才智对于人类历史来说简直是毫无用处，甚至非常讨厌。它仿佛大风中的尘埃，黄蒙蒙的满天迷漫，使人目迷耳塞。其实，那天地之间蓬蓬然发于北海入于南海、拆木拔屋、摧枯拉朽者，岂是这野马尘埃哉。虽然这么说，人们仍然是想获得聪明才智，就像姑娘们想获得首饰一样。

这时房门外面有人拍打衣服，并且高声训斥卫士们：

“现在刚天黑不久，你们就昏昏欲睡了。叫你们的队长来，告诉他，谁在值夜时靠着墙打盹，重打四十！”

说话的是丞相府的尚书令司马马。他一推门走进庭堂，略带一点踉跄的样子，仿佛那两扇门是他用头碰开的。他看看吕不韦，看看应曜，脱掉鞋子，进到前席，躬身施礼。

“雪下得很大吗？”吕不韦见司马马身上有雪花，问道。

“下大了，相爷。”

“有事吗，老马？”

“有事。”司马马说道，“有要紧事禀告相爷。”

“说吧，什么要紧事情？”

司马马两手拄着席子向前膝行，爬到距离吕不韦很近的地方，低声说道：

“他们派出了刺客。”

“要刺杀谁？”吕不韦漫不经心地说道，“莫非要刺杀老夫吗？”

“正是。”司马马拱手至额说道。

吕不韦这时才抬起头来，微微一笑说道：

“老马，你没有喝醉吧？”

“回禀相爷，臣未曾饮酒。”

“他们刺杀老夫干什么？”吕不韦说道，“以前，先王去世，国事决于老夫。他们忌恨老夫，暗杀老夫，该是在那时候。今天不然，国事无论大小，完全决定于嫪毐^①。他现在说一不二，横拿竖放都由他。况且老夫已经年近古稀，来日无多，还值得他们费这些手脚吗？”

^①嫪吕对立，见《战国策·魏策四》。

“相爷，千真万确。”司空马郑重地说道。

吕不韦不再笑了，定睛看着司空马。他发现这位尚书，今天的样子颇有些异常。司空马有四十岁左右，眉目清朗，留着长长的黑胡子。平时他喜欢穿蓝色的锦袍，今天却穿了一件本色粗麻布的袍子。他头上沾满油污的巾帟很难看，而且有点歪斜，好像是刚刚同什么人打过架一样。吕不韦想起司空马交游甚广，上至朝廷各府官吏，下至仆夫走卒甚至乞丐。吕不韦曾经批评过他交友过杂。

“是谁提供的消息？”吕不韦问道，“还是你那位好友吗？”

“正是他，浑沌。”司空马拱着手低下头，让手触到自己的前额。

他以自己的庄重，表示消息可靠，情况非常严重，希望引起丞相重视。

一个人取一个非常古怪的名字，就足以引起人们的好奇，更何况这叫作浑沌的人，是吕不韦这堂堂相国久已渴望一见而一再遭到拒绝的人。这个名字使吕不韦感到十分神秘。他曾经想象，也许他的相貌十分丑陋，所以不肯见人。吕不韦曾经考虑，派人把这绰号叫浑沌的人杀掉。如此神秘莫测的人物，居然住在咸阳，实在太可怕了。今天正是由他送来这可怕的消息，这并不奇怪。然而，吕不韦却又很相信这个消息。因为在此之前，凡从浑沌那里送来的消息，几乎全是正确的。或许正是由于这个原因，吕不韦才对此人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畏惧。他想问一问司空马，派来的刺客是谁，叫什么名字，武艺如何，等等。然而又一想，提出这些问题完全是无谓的。即使司空马一一做出回答，丝毫也不解决问题，反而让司空马和应曜感到他已经胆怯。吕不韦想：“刺客之中，没有凡庸之辈，来者不善，善者不来。这还用细问吗？”

吕不韦这样想着，意识到自己现在也许是满脸惊慌的神色了。他看看司空马和应曜的眼睛，想从他们眼神里看到对自己的反映。当他看应曜沉静地不动声色的态度时，他安心了。同时，他也得到了在这种情况下是再好不过的话题。

“是啊！”吕不韦叹道，“足下说得很对。商鞅的那一套，就在商鞅的时代，已经不是什么新玩意。不过在老夫的《春秋》里，绝大部分也都是陈货。

即使像‘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，天下人之天下也’一类的话头，也是前人说过的。这就是从‘民为邦本，民为重，社稷次之，君为轻’引申出来的^①。”

吕不韦一边说着，看看司空马，再看看应曜，想道：“司空马完全相信他送来的消息，应曜好像根本就不相信。也许应曜是对的。也许，也许只是我希望应曜是对的。”

“这些话头的根源，便是士人的觉醒。士人已经觉醒，这就是现在的形势不同于近古的地方。”吕不韦继续说着他已经说过许多遍的话，“不过老夫对孟轲的思想也不完全赞成。因为……要罢黜一个王，不是简单的事情。这无疑就是一次政变。不好的王被罢黜了，新即位的王也未必就真好。即使真好，也未必就能很快表现出他的好处来。再者，你说好，我说坏，你说坏，我说好，你越说好，我越说坏，等等，等等。这就有可能引起一系列的政变。不停地政变，肯定会削弱国力，使强国变为弱国。”

司空马显得垂头丧气，不知所措。如此重大的事情，丞相竟能放得下，并且谈起一些不相关的话题来，这使他很惊讶。他猜想吕不韦可能是不相信他得到的消息，否则，绝不会这么泰然处之。这时候应曜已经开始说话。司空马想：“都是这些喜欢高谈阔论的文人们把相爷带坏了。当初是什么景象，尉繚、李斯为舍人，蒙骜、王齕、廉公为将军。不尚空谈，专做实事，戈矛东指，秀士西来。如今这是什么景象，大权旁落，要领不保。不行！我司空马还在么！我要预为布置，立即布置。”

“相爷考虑得很周到。”应曜说道，“不过，强国弱国是相比较而言的。弱小国家不停地政变，国力肯定会受到削弱。大国就不然了，大国敢于政变，敢于罢黜庸碌无能的王。即使引起一系列的政变，国力不但不会削弱，反而会迅速加强。如果在上者庸碌无能，而在下者又为尊者讳，脓包毒瘤长期受到小人的佑护……这比一系列政变严重多了。在上下一片麻木不仁之中，国力削弱得最快，而在不断的革命之中，国力只会得到增强。不知道相爷以为如何？”

^①“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，天下人之天下也”，见《吕氏春秋·贵公》；“民为邦本”，见《尚书·五子之歌》；“民为贵”，见《孟子·尽心》。

听了这样一段对自己的反驳，吕不韦才把自己的早已纷乱的思绪收拢起来，才真正由刺客问题上拉回到孟子问题上来。他不知道自己对应曜的说法是应该同意，还是应该反对。因为既然是民为重君为轻，这问题就是再明显不过了。只是大家都想做一人的忠臣，故而讳言其实罢了。他看见身旁的油灯里的油干了，发出一种低微的滋滋声，光亮虽然比以前大得多，但却接近熄灭。

“天不早了，休息吧。”吕不韦说道，“明天咱们再讨论。”

吕不韦是这样的人，客人走时总要站起来躬身施礼，仿佛是对客人行礼的答礼，又仿佛只是一种恭敬的迎送。应曜是他的食客，司空马是他的负责文墨的尚书，都是他的下属，他仍然如此，对外人那就更客气了。他受着战国养士之风的影响，总以为礼贤下士是他的本分。什么周公吐哺握发呀，晏子与人交久而愈恭呀，诸如此类，在他头脑中根深蒂固，于是便形成了这么一种习惯。然而他的敌人却不是这样理解，他们认为他这是矫情，是虚伪。他们因为都是世代相传的贵族，所谓“宗室大臣”，所以他们无论如何不肯看重下人。他们认为自己的利益就靠他们的权势来维护，而他们的权势就靠他们所摆的架子来维持。这就是他们所理解的礼法和所宣扬的天命。他们厌恶吕不韦的这一套“点头哈腰，称兄道弟”，认为是“十足的市井商贩做派”。不过，在吕不韦手下做事的人，上至学者将军，下至术士小夫，却对吕不韦怀着由衷的敬意。秦国的“宗室大臣”们既然不能礼贤下士，平易近人，于是就把这种思想作风说成是由三晋传入咸阳的无父无君的（实际是等级不够森严罢了）思想。后来由私下的厌恶变成了公开的愤慨，由排斥山东六国的客士，到公开反对吕不韦。嫪毐执政以后，这种反对吕不韦的情绪日渐高涨。吕不韦知道这些情况，却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。

客人们系好鞋带离开以后，吕不韦回到自己的卧室。穿过院子时有两名武士跟随。进入卧室以后有仆人端来一杯羹，其实就是加了菜和盐的稀粥。回到后院的这一切都由他的夫人安排、指挥。当时，人们尊称吕不韦夫人为吕姥。就连陛下，也是这么称呼她。陛下称吕不韦为仲父。在古代，宰相人家的妻妾都是带领奴婢们终日操作，除非节日、庆典或接待宾

客,不得清闲。吕姥因为上了年纪,她不做什么活计,只是指挥奴仆们照顾吕不韦的衣食等等。无论吕不韦多晚回来,她都等着,迟早等候吕不韦安歇以后,她才回自己的房中休息。今天吕姥觉得吕不韦的神色不对,等吕不韦睡下,吕姥问道:

“今天又同他们怄气来吗?”这个“他们”,自然是指嫪毐等人。

“没有。”吕不韦若无其事地说道。

“上了年纪啦,要能够急流勇退才是。”

“对。”

“从前邯郸街上,有一个讨饭的老人。昨晚上奇怪得很,我梦见他了。听说这老人有一肚子学问,浑身的武艺,年轻力壮时,不能见重于有司,年老以后,只落得沿街乞讨。现在恐怕早已长眠地下了。人就是这样,一切祸福都由各种机缘造成。咱们是山东人^①,秦国国始终把咱们当作外国人,叫咱们是‘山东乞食者们’。应侯范雎比咱们的功劳大吧,他的结果如何?所以,我想,不如就此罢手,告老还乡,好离好散,晚年落个逍遥自在。”

“是啊。”吕不韦说道,“你说得很对。我累了,你也歇息去吧。”

吕不韦很想尽快入睡,但是不能入睡。他觉得老伴说得很对,秦国国始终把他们当作外国人。吕姥提到的范雎入秦时,秦国的贵族们就已经充满了抵制山东六国人的情绪。五十年来,秦国加紧蚕食山东六国。军队越是打胜仗,想不到朝廷和宗室越是变得盲目、愚蠢,越是孤陋寡闻。这大概就是战胜而亡的道理吧。这个道理,一般人很不容易悟透,秦国的贵族们褊狭得很,自然更不容易悟透。这种情况,看来已经无法改变,所以他们现在决定要下毒手了。

他想到:“二十多年来,我吕不韦为了秦国的利益,一心一意,奋不顾身。我亲手消灭了东周,结束了一个漫长的旧时代。新的时代将从我这里开始。以前诸侯之间互相攻伐,争城夺地,掳掠烧杀,只为眼前利益。是我提出了统一天下的伟大目标和详尽的方略。为了统一之后能够出现一个理想的繁荣昌盛的中国,我编撰了真正的建国大纲,这就是综述百家的《吕

^①山东人:战国时指崤山以东的六国人。

氏春秋》。天下即将归于一统,这种总的趋势已经确定无疑,谁也无法改变它了。正在这大功即将告成的时候,想不到他们要对我下毒手。这群无赖子弟。你要权,我交出去了;你要利,我绝不争。你们还要我怎样呢?我哪一点对不起秦国,现在居然想要我的命,竟然派了刺客前来暗杀我。真是虎狼之国啊!我已经六十九岁了,死而无憾了!”

虽然说是死而无憾,实际不然。理智也有不顶用的时候,它往往无法战胜感情。吕不韦过分地珍惜他的所谓伟大事业,因而他过分地热爱秦国。他不知道,他越是这样,秦国人越是觉得他可怕,甚至可恶。秦国贵族们终日编造各种谣言中伤他,他都忍受了,他却连根底不正的嫪毐都不敢伤害。有理想有抱负的人,在庸俗无聊的小人面前,仿佛解除了武装一样,显得软弱无力,甚至理屈词穷。他准备一死了之。死对他来说倒也并非十分可怕,人总归要死的,何况他已经年近古稀。但是要死在他的事业临近完成的时候,那未免太使人遗憾了。尤其要死在愚昧落后的人的屠刀之下,这太不公平了。他不揽权,不贪利,这是有目共睹的。但是,他是如此的好名,实在说来,这也是有目共睹的。他的《吕氏春秋》一公布,他那种喜形于色的样子,就好像年老的农妇看见她的老母鸡下了一个蛋一样,嘴都合不上啦。他不知道,正是《吕氏春秋》公布以后,秦国的贵族们才迅速地组织起来,展开公开反对吕不韦的活动。吕不韦以为,他把自己生产出来的最好的东西,他的乳汁,他的血,献给了他过分热爱的秦国,或者说献给统一以后的中华民族。但是,并没有人感谢他,相反却有人恨他。恨他太多事,恨他太贪名,恨他用他的乳汁毒害别人的孩子。这一切好像是不可思议,然而这就是社会,这就是历史。

吕不韦心里说着“不怕死”,很有点慷慨激昂,其实,人老了,多半都怕死。因为他们的来日无多,所以也着实地珍惜生命起来。他的心绪,就像赛神的乐舞一样,轰然演奏起来,其中有雄伟壮烈的声音,同时也有哀婉纤柔的音响。当他心中喊着“死而无憾”的时候,他同时又仿佛觉得刺客就藏在那帷幕后边,正在从袜筒中抽出匕首……

忽然他感到近几年来,忙着编撰什么《春秋》,实在是一件蠢事。编好

了这部书，他身旁只剩了一批玩弄笔墨的人，几乎把过去的将军武士们都冷落了。他想起他的好朋友蒙骜，还有王龁，前两年相继死去了。文人们毫无用处，笔墨无论如何不能对付宝剑。想到刺客，就想到武艺，刺客都是武艺高强的人。他于是便想起了廉公。这是一个武艺超群的青年将军，从前在蒙骜手下为将，屡立战功。后来因为受人诬陷，丢了官职，吕不韦命他担任丞相府的谒者令。真糊涂，正在需要武士的时候，却让廉公去上党给长安君成蟜送信去了。假如有廉公在吕不韦身边，他或许要胆大得多。现在院里的卫士们，谁也比不上廉公。方才司空马训斥他们，看来也不顶用，都是混饭吃的。刺客只要到来，他是不会失败的。他会在你熟睡时给你一刀，也许在你出门时突然冲上来……

心里做着如此这般的猜想，怎么能睡得着呢？吕不韦觉得身上发热，头脑发胀，很不舒服，便坐了起来。这时候他借着白雪映出的微光，仿佛看见旁边的帷幕动了一下，心里一惊。忽然又看见那边窗下墙边趴着一个人……啊，他想起来了，那是一个女仆睡在那里以备呼唤的。转念一想，如果刺客真的已经进来，他也就用不着这么躲躲藏藏的了。一个年轻力壮的武士，前来刺杀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老头子，是用不着这么多扭捏的。吕不韦想到这里，为了驱散方才的恐惧心理，他决定起床，到院里走走。假定刺客现在正在院里等他，那也没关系，难道躲在被窝里就能摆脱他吗？这样想过以后，他披上一件皮袍子走出了房门。院子里静悄悄的，雪已经停止，夜气清新，凉意逼人。他的心情果然变得开朗起来。

“人生是美好的，”他在心中叹道，“生命是可贵的，现在就死去，未免太仓促了些。”

他慢慢走下台阶，向东边走去。雪在他的脚下吱吱作响。

突然，从墙脚后边跳出一个手执宝剑的人向他大声喊道：

“啊！谁？”

吕不韦这一惊非同小可，心想：“果然来了！”

只见那人躬身施礼，说道：“原来是相爷，怎么还没有睡？”

吕不韦定睛一看，这才看清是司空马。

“臣怕卫士们懈怠，正在巡查。”

吕不韦感觉到自己的心还在猛烈地跳动，那声音犹如战鼓，使他浑身都在震动。他想说话，想使用一种平静和缓的语调说话，于是就极力放慢说话的速度。

“老马，你的，朋友……”吕不韦想说“你的朋友的消息可靠吗？”又觉得这样说不合适，改口说道：“你的朋友很多，老夫实在羡慕。你的这位名叫浑沌的朋友，给老夫帮过很多忙。老夫曾经几次想见见他，向他表示感谢，不料都被拒绝了。这是一位隐士吗？”

“回相爷，很难说他是什么人，若看表面，他只是一个叫花子的头儿。”

“你说的是这浑沌吗？乞丐首领？”

“是他，浑沌。”

“谁也不知道他的真名实姓吗？”

“臣只知道他的这个绰号，不敢问他的真名实姓，也不敢问及他的身世。”司空马想了想，接着说道，“有一次我们俩一块喝酒，旁边只有他的妻子给我们斟酒上菜。她看见我们已经喝得两眼乜斜、耳热鸣鸣的样子，指着浑沌说道：‘可惜了一个鲁仲连的学生。’”

“这是真的吗？”吕不韦显出万分惊奇的样子，问道，“一个乞丐首领竟是鲁仲连的学生？一位高人雅士竟然混迹乞人之中？天下之人，无奇不有。老马，请代老夫向他致意，就说老夫仰慕已久，无论如何要赐老夫一面。如此高人，必有裨益于老夫。并且，不知道敢不敢提出来，不知道他能否顾怜老夫，屈尊来做老夫的宾客。”

“这话，臣早就说过三四回了。”

“不行？”

“不行。”

吕不韦觉得自己应该感到惋惜的时候，心里为什么很高兴，他忽然意识到，这些谈话的内容对他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这谈话本身，这种谈话，使他完全摆脱了方才的恐惧情绪。他现在是站在院里，同一个手执宝剑的汉子说着闲话，周围远近都有警惕的卫士，远比自己一个人睡在柔软的卧榻

上心情踏实得多。无论如何，刺客不敢在这时候冲上来。他意识到自己正是由于这个原因，才有如此浓厚的谈兴。他极力表现出强烈的好奇心来，询问有关浑沌的各种情况。

“他的妻子，完全是齐国口音。他本人说的是咸阳话，只是偶尔带出一点齐国口音来。”司空马说道。

吕不韦想，他不会六国的间谍吧？不过，这话说不出口。司空马他是要好的朋友，如果这样提问，对司空马也不够尊重。他说道：

“看来这是一位隐士，一位奇特的瘾君子了。”

“今天下午，他把这消息告诉臣的时候，还附有一个忠告，不知当说不当说。”

“说呀！怎么不当说？”吕不韦急切地问道，“你要把详细情况都告诉老夫，不要考虑合适不合适。”

“浑沌要臣向相爷进言，希望相爷请个病假，然后深居简出，加强防范，并且要不断地更换居处。”

“这个主意极好。”吕不韦说，“变换居处，加强警卫，深居简出，很好。只是请病假，病假，怎么请？一则老夫没有病，再则陛下就要举行冠礼，举行婚礼，然后亲政。各国朝贺冠礼的使臣，即将来到咸阳。在这种情况下，老夫怎么好请病假呢？”

“相爷难道没有生过病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吕不韦考虑再三说道，“这时候请假，陛下要起疑心，不好，不好。再者，老夫为了燕丹的事，明天和蔡泽约好，一同去见陛下。”

“怕什么！”司空马说道，“明天我进宫去报告陛下，说相爷得了急病，并且派人通知刚成君。”

“什么病？”吕不韦问道。

“胃病。”司空马答道。

“等一等，请让老夫考虑考虑。”吕不韦吸一口气，又咂了一下嘴。

司空马很熟悉丞相这点小小的习气。每一遇到不值得考虑的问题时，他就故意做出这么一副考虑问题的姿态来。

“也好，好吧。”吕不韦终于果断地说道，“老夫倒是经常胃疼，陛下也知道。”

“相爷能采纳浑沌的意见，臣很高兴。”

吕不韦心想：“什么浑沌的意见，我看这就是你的意见。哎呀！我的天哪！也许这世界上根本就没有这么一个绰号叫作浑沌的人。天哪！我让这司马马骗了个结实。这个司马马，原名叫剧图，一个标准的邯郸士人，玩世不恭，调皮捣蛋。这家伙混账之极。等我胃疼好了再收拾你。什么刺客！他想把我吕不韦捏在他手里，不过如此而已，天哪！我真的是老了，像小孩子一样任人玩弄。等我病好了见！”他现在真的有点胃疼起来。他说道：

“如果麋公回来，请他立即来见老夫。目前，请你和任固，共同担任这里的护卫。”

“遵命。”司马马拱手答道。他仿佛忽然想到了什么似的，说：“相爷，听说，听说朱亥到了大梁。”

“是吗？”吕不韦说道，“此人了不起，可惜春申君不能用。我曾经怀疑他同朱亥是弟兄。”

“不。”司马马说道，“朱亥是大梁屠户，而朱亥是个贵公子。朱亥是观津人。观津在赵，赵王封乐毅于观津。”

“对，想起来了。老马，告诉你一件稀罕事，朱亥就要到咸阳来。他作为魏国的使臣，前来咸阳恭贺陛下冠礼。”

“这是个英雄。”

“闻名不如见面，来了一看便知。”

这时候，吕姥披着衣服走出来说道：“天都大亮了，还站在院里说个没完。这老马也不太懂事，你不怕冻着相爷吗？”

于是司马马显出大梦初醒的样子，急忙向吕姥施礼道歉，催着吕不韦回卧室休息。

吕不韦看见真的天亮了。仆人们已经起来操作。扫院的老奴，挥动着长长的扫帚，刷刷地扫起雪来。吕不韦想：“惊慌失措的一夜，总算过去

了。或许刺客未能进门。他需要想个办法,进我吕府的大门。等着瞧吧,也许我的武士们能够捉住他。”他觉得很累,胃又真的有点疼,昏昏沉沉地躺在睡榻上,心想:“或许根本就没有什么刺客,甚至根本就没有那个绰号叫浑沌的人。说不定这只是司空马对老夫的戏弄。浑沌是上古的传说,《庄子》的寓言,谁敢真的取这个名字!如果那样,老夫就要在七日之内把它凿死。不好,真是太糟糕了。这不是对我的讽刺吗?这不是直截了当地对《吕氏春秋》的讽刺吗?我这不是光着脚丫踢自己的木鞋吗?天哪!老天不肯见怜,不肯把足够的睿智交给世人,却给世人布下数不清的难题。但愿庶公早日回来,快回来吧……”

他好像觉得吕姥曾经来到他的卧榻前,别的就知道了,他已经沉沉睡去。

三年前,三晋同楚、卫联合,五国攻秦,战于寿陵,史称寿陵之战。秦兵一出,联军瓦解,于是秦灭卫而建东郡。为了庆祝这次胜利,吕不韦设家宴招待当时参加编纂《吕氏春秋》的学者们。酒席之前,这些文人们谈笑风生。周术讲了一个小笑话,他说:“我小时候有点呆气。有一次,我在河边站着,看两只小鸟打架。那是冬天,不一会儿,我的木鞋就冻住了,黏在冰上,拔不下来。那两只小鸟叽叽喳喳,蹦蹦跳跳,玩得非常开心。后来它们飞走了,走得早已无影无踪。可是我的木鞋却冻得牢而又牢,无论如何搬它不动。”李斯喊道:“找一块石头来,一砸就下来。”周术说:“没有石头。”姚贾说:“你身上没有带一把小榔头吗?无论是铁的,或者是木头的都行。”周术笑了,当时在场的所有人都笑了起来。尉繚说:“如此说来,先生你就一直在你的木鞋里站着吗?你再没有办法可想了吗?你不会光着脚回家吗?”人们又爆发出一阵笑声。司空马说:“先生可以试着用自己的拳头打那两只木鞋,说不定可以奏效。”周术说:“我那时候只有六七岁,拳头倒是有一双,其奈无力何。”张唐说:“先生你可以喊叫一声,请个过路人来帮忙。”崔广喊道:“总不能一直在木鞋里发呆吧?”应曜说:“别无良策,只好采纳尉繚先生的办法,光着脚回家了。”

那正是热烈讨论《吕氏春秋》的各个章节的时候,在场的都是战国末期

有名的学者，大家你一言我一语，说说笑笑，喻然一片，然而到底也没有解决周术的问题。于是就成了吕门学者以及咸阳士人们之间的一个小小典故。一遇到棘手的问题，难解难分，一筹莫展，困惑之余他们就喊着：“难道光脚丫踢自己的木鞋吗？”或者说：“就这么站在木鞋里发呆吗？”这成了当时著名的历史命题，谁也没有适当的办法予以解决。甚至在蒙骜带兵攻打魏国的时候，冲锋前有一位青年将军喊道：“他们正在自己的木鞋里发呆，冲啊！”当《吕氏春秋》编辑完毕悬诸国门的时候，那叫作浑沌的隐士就曾经对司马迁说过这么一句话：“大哥，你的主人，咱们的相爷，光顾得编这部书了，大权一丢，大势将去……现在还不想办法，还在木鞋里发呆吗？”

司马迁回到自家的卧室，想起了浑沌这句话，在心中说道：“这一下看他还在木鞋里发呆！人家派出了刺客，老命不保，看他发呆到何时！”想着，想着，他的头挨上枕头，立刻就睡着了。正睡得香时，他的老伴把他叫醒。他问道：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廉公回来了。”

“他在哪？”

“在外间等你，要同你商量事情。”

司马迁急忙披衣来到外间。

“红日三竿，”廉公笑道，“足下依然高卧不起，真会享福啊。”

“刚到吗？丞相正等你回来。”司马迁问道。

“刚到。连夜赶回来，先见见你，立刻就去拜见丞相。”廉公凑近一些，低声问道，“怎么样，还站在木鞋里发呆吗？”

“有什么办法？”

“什么办法？现成的办法。干脆就光脚丫踢自己的木鞋吧！”

“只怕他舍不得自己的脚趾。”

“不能再站在自己的木鞋里发呆了。”廉公严肃地说道，“现在机会已经到来。”

“什么机会？”

“长安君起义了！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司空马两只手拄着席子扑过来低声叫道。

“成蟫，”庶公贴着司空马的耳朵说，“长安君成蟫，已经起义！十万人马，上下一心，准备联络诸侯打回咸阳。”

“这是为什么？”司空马大惊失色，仿佛房梁突然掉下来压住了他的脖子，嗓音都变了，“这孩子是要干什么？！”他低声怒吼着，“他，发了疯吗？他想篡位吗？这个混蛋！”

“他宣言要消灭嫪毐。”庶公极力压低声音，“他听说太后和嫪毐有个私生子，阴谋废黜陛下，让这婴儿即位。成蟫认为这是异姓篡弑，以此决心消灭嫪毐，保护陛下。”

司空马两眼直勾勾地发愣，好像已经听清，又好像什么都没有听见，那两只眼睛就像死羊头上的眼睛一样。庶公向他喊道：

“你怎么啦，吓死啦？”

“不，还不至于。”司空马解释道，“我在想，这样干，有没有成功的希望。”

“总比站在自己的木鞋里发呆强些。”

“请把情况详细地说给我听。”司空马说道，“丞相一宿没睡，天明以后才躺下，现在还没有醒来，你去为时还早。先给我详细谈谈，我准备召集吕府的宾客们进行研究，以便尽快做出一个最好的决策。”

不一会，司空马的老伴和一个女仆端来两个小几，每个小几上放着一份早饭。她把方几恭恭敬敬放在庶公面前。庶公向她拱手，看见她满面泪痕，便问道：

“大嫂怎么啦，有什么伤心事？”

她把女仆打发出去以后，就坐在他们旁边看着他们用饭。她说道：

“庶公贤弟你不清楚，成蟫这孩子一生下来就由我抚养。那是在邯郸，艰难困苦就不用说了。我没有生过孩子，把这成蟫就当作亲生的儿子看待。虽说他现在已经长大成人，用不着我再照看他了，可是我没有一天不想念他。我不希望他干出什么大事业，我只希望他平平安安地度过一生。

我的孩子，我的成蟫，他是个好孩子……怎么干出这种鲁莽事情，一定是上了坏人的当……”

她说不下去了，两只手捂着脸，低下头去呜呜咽咽地哭起来。“有这么招待客人的吗？”司空马说道，“人家吃饭时演奏音乐，你可好，哭起来没完啦！行啦，你先回去喘喘气儿。”

庶公看见司空马说这些话时，极力装出说说笑笑的样子，然而，他早已是眼泪汪汪了。

第二章 司空先生出处

司空马原名叫剧图，本是剧辛的同族，行辈略晚，只因生在邯郸，自称是造父之后，取名赵田。由田而陈，后来因为犯法被通缉，改名陈版。也是风云叵测，他后来做了平原君赵胜的食客，并且做过几个月的工正，于是改姓司空，取名司空度。不久又做过一年多小小的收税官，于是改名司空乘马。人们嫌乘字绕嘴，久而久之，趋于便利，就叫他司空马。老朋友，包括吕不韦和秦王政，则叫他“老马”。老马不是识途的老马，而是老乘马，即老田税官的意思。

司空马年轻的时候，文武双全，多才多艺，就是脾气暴躁，自己管不住自己。他就好像一件玉器，一切美德都已具备，就是还欠琢磨。他曾经几次犯法，而那所谓犯法事实，都是一些微不足道的扯淡事情，简直不值一提。他因为说了几句怪话，所谓酒后狂言，而被判处死刑。赵国的宰相平原君赵胜救了他的命，从此他做了平原君的食客。这是他年轻时最得意的一段时光，以琴师而工正，而田税官，并且正是在这个时间，他同一个姓谷的良家女儿结了婚。司空马直到晚年，一提起平原君，总是感激涕零。

司空马年轻时十分好学。他自己说，他曾经游学四方，曾经在兰陵拜访荀卿，并拜他为师，学习古文，专攻经传。不过这一切都因为史书没有记